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經濟及科技發展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e Desenvolvimento Tecnológico

## 關於立法會施家倫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旅遊局及民航局的意見，本局對立法會2025年2月26日第180/E157/VII/GPAL/2025號公函轉來施家倫議員於2025年2月14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5年2月27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低空經濟是依托低空空域，以通用航空產業為主導的經濟活動。澳門發展低空經濟，可為經濟適度多元發展增添新動能，促成新的經濟增長點，但前提必須有適切的包括無人機在內的航空器飛行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規出台。

民航局表示，該局正積極研究國際民航組織最新的技術標準，以及參考鄰近地區因應無人機法規所作的修訂，以便特區政府根據澳門實際情況制訂合適的運行規章。同時，計劃先從小型無人機應用場景開始探索，再逐步推進至大型無人機的應用。這一過程須仔細評估，以確保現有航道的安全、安保和個人私隱保障，以及不抵觸公共航空運輸的發展。

以科技支持低空經濟發展方面，本局自2023年推出《科技企業認證計劃》以來，現時已有5間“重點科技企業”及28間“潛力型科技企業”獲得認證，其中包括主營無人機系統研發及應用的科技企業。

另一方面，特區政府積極推動本澳科研機構及企業參與推動國家低空經濟發展的工作，當中，本澳已有一所高校加入“粵港澳大灣區標準創新聯盟”所設立的“低空經濟工作組”，並擔任秘書處承擔單位，圍繞低空經濟技術標準、試驗場景及商業場景進行研究，為國家低空經濟發展貢獻澳門力量，藉此亦有助推動澳門更好地發展低空經濟。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經濟及科技發展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e Desenvolvimento Tecnológico

在推進無人機跨境物流方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表示，2024年6月以來，澳門海關與粵澳相關部門就推動兩地低空經濟的評估及應用事宜展開了多次會議，就無人機進出境貨物的監管機制、貨物申報流程、相關風險防控、無人機升降場地等具體措施進行了研究及討論。

關於質詢第三點問題，根據《澳門旅遊業發展總體規劃》檢視報告，澳門宜關注高價值旅客的新興需求動機及消費行為。為此，旅遊局鼓勵業界開發更多不同類型的旅遊產品並配合進行宣傳推廣工作，包括個性化精品遊、直升機暢遊及觀光體驗航班等。

此外，現時在澳門經營直升機服務的營運商除提供每星期來往澳門與香港、澳門與深圳的航線外，亦可提供澳門上空的直升機觀光商業服務，乘客須提前申請。民航局歡迎其他地區的直升機營運商申辦來澳航線，尤其開發粵港澳大灣區內跨境客運服務。

未來，特區政府會進一步優化有助低空經濟發展的市場環境和相關支持措施。

局長  
邱潤華